

嶺東科技大學105學年度國際企業系碩士班在職專班入學新生課程標準

105 年 4 月 6 日104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部務會議通過

學年	一 年 級					二 年 級					三 年 級					四 年 級					總計
類別	科 目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	科 目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	科 目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	科 目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	
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
必修	國際企業管理專題研討（一）	1	1			碩士論文研討(一)	1	1												22學分	
	研究方法	3	3			碩士論文(一)	3	3													
	數量方法專題			3	3	國際企業管理專題	3	3													
	國際企業管理專題研討（二）			1	1	碩士論文(二)			3	3											
						國際企業經營策略專題			3	3											
						碩士論文研討(二)			1	1											
	小 計	4	4	4	4	小 計	7	7	7	7	小 計					小 計					
選修	國際人力資源管理專題	3	3			多變量分析專題	3	3											至少應修10學分		
	國際財務管理專題	3	3			兩岸經貿專題	3	3													
	跨文化管理專題	3	3			國際企業經營實務專題	3	3													
	質性研究方法專題	3	3			國際貿易專題	3	3													
	國際行銷管理專題			3	3	組織理論與管理專題	3	3													
	國際金融專題			3	3	全球產業分析專題			3	3											
	全球運籌管理專題			3	3	國際科技管理專題			3	3											
	海外直接投資專題			3	3																
	產品創新與創業專題			3	3																
	生活美學與管理藝術			3	3																
	其他科目					其他科目					其他科目					其他科目					
	小 計	12	12	18	18	小 計	15	15	6	6	小 計					小 計					
總 計	16	16	22	22	總 計	22	22	13	13	總 計	0	0	0	0	總 計	0	0	0	0		

嶺東科技大學 105 學年度國際企業系碩士在職專班入學新生課程標準 規定事項

105 年 4 月 6 日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教務會議通過

- 一、畢業學分數為 32 學分（含必修 16 學分；選修 10 學分；碩士論文 6 學分）。
- 二、每學期修習學分數：一年級第一學期為 6-16 學分；其餘各學期為 3-16 學分。
- 三、「國際企業經營實務專題」課程包含自費性之海外移地參訪活動。
- 四、取得「國際企業」相關專業證照乙張及於研討會發表論文乙篇。